

# 城投·金沙府 2024 年度住宅渠道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城投·金沙府 2024 年度住宅渠道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招标人为武汉城璟房地产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建居住、商务项目(城投·金沙府)位于武昌区徐家棚街宏详路、团结南路和宏茂巷围合区域, 净用地面积 39710.71m<sup>2</sup>, 总建筑总面积 167572.30m<sup>2</sup>, 其中营销中心总建筑面积 2003.43m<sup>2</sup>, 共三层(含一楼夹层), 室外建筑面积 4987m<sup>2</sup>, 2 号楼样板间及通道约 340 m<sup>2</sup>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城投·金沙府 2024 年度住宅渠道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城投·金沙府 2024 年度住宅渠道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投标人近 3 年(从公告发布当日起往前推算,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渠道业绩或销售业绩;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如同时递交, 按投标文件递交先后顺序较早的优先);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领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武汉市江岸区后湖绿地汉口中心S11栋写字楼2405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武汉市江岸区后湖绿地汉口中心S11栋写字楼2405室

## 七、其他

###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城投·金沙府2024年度住宅渠道服务

1.2 招标人：武汉城璟房地产有限公司

1.3 项目概况：新建居住、商务项目（城投·金沙府）位于武昌区徐家棚街宏详路、团结南路和宏茂巷围合区域，净用地面积39710.71m<sup>2</sup>，总建筑面积167572.30m<sup>2</sup>，其中营销中心总建筑面积2003.43m<sup>2</sup>，共三层（含一楼夹层），室外建筑面积4987m<sup>2</sup>，2号楼样板间及通道约340m<sup>2</sup>。

1.4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1.6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7 招标范围：城投·金沙府2024年度住宅渠道服务

### 2.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近3年（从公告发布当日起往前推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渠道业绩或销售业绩；

（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如同时递交，按投标文件递交先后顺序较早的优先）；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公告发布及招标文件的领取

4.1 公告发布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7:00 时—2024 年 5 月 10 日 9:30 时。

4.2 凡符合本公告要求并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于公告中“公告发布时间”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武汉市江岸区后湖绿地汉口中心 S11 栋写字楼 2405 室）领取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领取方式：现场领取，不受理电子邮件领取。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2024 年 5 月 10 日北京时间 9:30 时，送达武汉市江岸区后湖绿地汉口中心 S11 栋写字楼 2405 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 其他：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时起，投标人应保证其在投标过程中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传真、联系人）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补遗书、澄清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7. 招标公告发布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汉城璟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 址：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小区三期 18、19 栋 1-1-498 号

联 系 人：赵婷

电 话：027-832977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岸区后湖绿地汉口中心 S11 栋写字楼 2405 室

联 系 人：赵聪

电 话：027-85880139

电子邮件：zhongji\_h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